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启动2020年度二级和三级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有关工作的通知

时间：2020-07-06 15:40:34

国中医药办医政函〔2020〕19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中医药管理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

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9〕4号)、《关于加强二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医发〔2019〕23号)等文件要求，持续推动国家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工作，现将2020年度二级和三级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确定参加2020年度绩效考核的医院名录

各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应当于2020年9月8日—15日期间登录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管理平台(<https://www.nmpas.org.cn>)，确认辖区内参加2020年度绩效考核的二级和三级公立中医医院名录，添加新增医院名录和人员信息，并将新增和剔除的医院名录于2020年9月30日前以盖章的纸质文件形式报送我局医政司，文件中注明原因。

二、采集住院病案首页数据

各有关中医医院应当按照《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修订中医住院病案首页的通知》(国中医药医政发〔2011〕54号)、《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医病案首页数据填写质量规范、质量管理与质控指标和质控考核细则的通知》(国中医药医政发〔2017〕1号)要求，统一使用《疾病分类代码国家临床版2.0》和《手术操作分类代码国家临床版3.0》、《中医病证分类与代码GB/T15657-1995》，规范填写中医住院病案首页，并按照《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中医病案首页数据质量与接口标准(2020版)》将2020年中医住院病案首页数据上传至中医医疗服务监测系统(TCMMS,<https://vpn.ndctcm.cn>)。

已参加2019年度绩效考核的中医医院应当按照上述要求，于8月16日至9月15日将2020年1月—8月的中医住院病案首页数据上传至中医医疗服务监测系统。2020年10月起，每月15日前完成上一个月中医住院病案首页数据上传工作；新纳入考核的医院应当于8月16日至9月15日将2018年、2019年、2020年1月—8月的中医住院病案首页数据上传至中医医疗服务监测系统。2020年10月起，每月15日前完成上一个月中医住院病案首页数据上传工作。

三、在线填报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管理平台数据

各有关中医医院应当按照《国家三级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操作手册(2020版)》和《国家二级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操作手册(2020版)》的具体要求及《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管理平台用户使用手册》的操作流程，登录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管理平台，在线填写相关数据及佐证资料，并由医院法人审核确认后上报。其中，三级公立中医医院应当于2021年1月4日—18日完成数据正式填报工作，各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应当于2021年1月31日前完成三级公立中医医院填报数据的在线审核工作；二级公立中医医院应当于2021年3月1日—19日完成数据填报工作，各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应当于2021年3月31日前完成二级公立中医医院填报数据的在线审核工作。除特殊说明外，定量指标年度数据统计时间应当为该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

四、按时完成其他相关工作任务

(一)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各有关中医医院应当按照《关于报送2020年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数据的函》(国卫医医疗便函〔2020〕132号)有关要求，参加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工作。

(二)医院满意度调查。各有关中医医院应当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组织的医院满意度调查相关工作要求，于2020年9月30日至12月31日完成2020年度满意度调查工作。

(三)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各有关中医医院应当按照相关工作要求，于2020年11月30日前参加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工作。其中，三级公立中医医院应当参加国家临床检验中心组织的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工作，各二级公立中医医院应当参加所在地的省级临床检验中心组织的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工作。

(四)维护相关人员信息。各有关中医医院应当于2020年12月31日前，在国家卫生健康委医疗机构、医师、护士电子化注册系统中维护本医院的相关人员信息。其中，麻醉、儿科、重症、病理及感染医师均应当维护到具体科室。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医政司医管处联系人：杭斐、李素

联系电话：010-59957797、010-59957685

国家卫生健康委医管中心联系人：许毅从、梅翠竹、褚湜婧

联系电话：010-68791185、010-68791681

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医药数据中心联系人：张进、赵玉凤

联系电话：010-64089654

国家临床检验中心联系人：杜雨轩、刘佳丽

联系电话：010-58115055、58115065、65273025

国家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信息系统技术支持联系电话：

400-000-1676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

2020年7月3日

国务院部门网站>>> 各司子站>>> 各地中医药管理部门>>> 直属单位>>> 中医药社会团体>>>



Copyright@2006 www.satcm.gov.cn All Rights Reserved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工体西路1号 电话：59957777
版权所有：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ICP备案：京ICP备16052956号
京公网安备11931045028号

